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北區
承辦人：林立雅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傳真：02-27251989
電子信箱：dc53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1060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案推動計畫及帳號申請表各1份（45413493_1153106097_1_ATTACH1.pdf、45413493_1153106097_1_ATTACH2.ods）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15年『酷AI學習系統』高、國中智慧教學與評量推動計畫」一案，請貴校於試辦期間登入體驗並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「酷AI學習系統」整合「翰林雲端學院」授權教學資源，導入適性化練習與學習診斷模組，學習資源涵蓋學習影音及蒐錄高、國中各版本教科書題庫，支援教師派送影片、線上出題及評量，學生亦可運用個人錯題庫、試題詳解及知識點分析加強複習。

二、本案「翰林雲端學院」模組功能試辦期間為115年10月12日（星期一）至115年11月12日（星期四），開放本市所有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教師、學生以「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」登入「酷AI學習系統」使用，毋須提出申請。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於試辦期間登入體驗，並視使用情形及教學需求評估申請本計畫。

大安國中 1151013
ODAA1156007888

三、為協助學校瞭解本計畫內容、模組功能及申請方式，本局訂於115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辦理計畫說明會，請貴校派員擇一場次參加：

(一)實體場次：上午10時，地點為本市蓬萊國小5樓演藝廳（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 35號）。

(二)線上場次：下午2時，線上會議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oj-vszx-ydu。

四、本計畫申請資訊如下：

(一)開放組數：首批提供約2萬5,550組帳號，依據學校每週預計登入的使用率及需求帳號數，按學制分配，並優先分配予預計使用率較高之學校。

(二)帳號授權期間：自115年11月13日（星期五）至116年11月13日（星期六），授權一年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本案由本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承辦，請於115年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將「帳號申請表」核章影本及可編輯檔以電子公文函送蓬萊國小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，並同步上傳至申請表單：https://forms.gle/fbgKvGMV3AdHwE8J7。

(四)帳號開通後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校指定申請人員，並定期檢核使用情形及回收閒置帳號。

五、檢附本案推動計畫及帳號申請表各1份（附件1、2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3 15:12:04